

希伯來書 更美 (Better)

第七題 更美的中保

讀經：

『這樣說來，律法是為甚麼有的呢？原是為過犯添上的，等候那蒙應許的子孫來到，並且是藉天使經中保之手設立的。但中保本不是為一面作的； 神卻是一位。』（加 3:19~20）

『因為只有一位 神，在 神和人中間，只有一位中保，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；』（提前 2:5）

『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，正如祂作更美之約的中保；這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。』（來 8:6）

『為此，祂作了新約的中保，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，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』（來 9:15）

『並新約的中保耶穌，以及所灑的血；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。』（來 12:24）

一、摩西預表基督作中保

（一）摩西開紅海（出十四章）

（二）摩西站在神人之間，使以色列免於滅族的命運（民十四章、十六章）

二、亞倫預表基督作中保

（一） 決斷胸牌和肩帶

（二） 大祭司在至聖所的禱告

三、基督作中保的意義

『這樣說來，律法是為甚麼有的呢？原是為過犯添上的，等候那蒙應許的子孫來到，並且是藉天使經中保之手設立的。但中保本不是為一面作的； 神卻是一位。』

（加 3:19~20）

(一) 中保本不是爲一面作的，神卻是一位

(二) 爲應許之民作中保

四、基督捨自己作萬民贖價成爲獨一的中保

『因爲只有一位 神，在 神和人中間，只有一位中保，乃是降世爲人的基督耶穌；』（提前 2:5）

五、基督是超越的職事和更美的中保

『如今耶穌所得的職任是更美的，正如祂作更美之約的中保；這約原是憑更美之應許立的。』（來 8:6）

(一) 更美的職任（ministry）

(二) 更美之約的更美中保

六、新約的中保和遺命

『爲此，祂作了新約的中保，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，便叫蒙召之人得着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凡有遺命必須等到留遺命〔遺命：原文與約字同〕的人死了；因爲人死了，遺命才有效力，若留遺命的尙在，那遺命還有用處嗎？』

（來 9:15~17）

(一) 新約的中保與蒙召的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

(二) 遺命與效驗

七、新耶路撒冷與新約的中保耶穌

『並新約的中保耶穌，以及所灑的血；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。』

（來 12:24）